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SPC Environment Protection Tech Co., Ltd

2013 半年度财务报告

报告期：2013 年 1 月-6 月

2013 年 8 月

一、审计报告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1,040,160.22	1,073,860,313.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000,000.00	11,700,000.00
应收账款	155,970,028.56	143,756,576.73
预付款项	277,896,263.33	131,347,520.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813,481.64	3,819,288.2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673,300.22	27,175,028.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0,315,588.64	83,318,356.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33,708,822.61	1,474,977,083.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1,949,726.62	1,061,019,923.58
在建工程	275,571,931.33	36,959,861.95
工程物资	133,002,978.51	59,432,936.0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3,852,791.21	85,972,347.33
开发支出	24,903,949.05	15,309,592.7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6,664.12	991,108.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5,650.96	2,143,376.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1,343,691.80	1,261,829,146.00
资产总计	2,985,052,514.41	2,736,806,229.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2,664,464.30	375,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9,580,701.82	86,101,524.87
预收款项	18,689,621.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171,653.02	11,838,688.15
应交税费	-4,643,914.81	-872,533.96
应付利息	2,850,918.58	802,158.3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742,464.34	4,269,984.0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0.00	151,78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0,055,908.25	254,295,821.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5,000,000.00	29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66,333.22	2,173,662.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9,500,000.00	9,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366,333.22	301,673,662.95
负债合计	715,422,241.47	555,969,484.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2,800,000.00	296,000,000.00
资本公积	1,168,510,858.88	1,405,310,858.8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957,241.30	46,957,241.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5,171,277.22	361,485,956.5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33,439,377.40	2,109,754,056.77
少数股东权益	136,190,895.54	71,082,688.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69,630,272.94	2,180,836,744.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85,052,514.41	2,736,806,229.34

法定代表人：张开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晓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晓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6,514,576.37	940,367,646.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000,000.00	11,200,000.00
应收账款	152,705,321.43	134,293,557.71
预付款项	190,426,854.19	117,172,380.21
应收利息	4,298,555.64	3,889,249.8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789,281.93	25,614,468.67
存货	127,803,480.90	74,398,815.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34,538,070.46	1,306,936,117.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4,275,700.00	157,775,7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25,053,417.55	1,056,078,122.04
在建工程	73,037,494.92	28,008,042.25
工程物资	125,717,840.00	59,432,936.0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128,733.95	31,830,067.15
开发支出	19,906,551.35	10,929,187.4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34,403.12	991,108.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4,952.25	783,523.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9,739,093.14	1,345,828,686.95
资产总计	2,874,277,163.60	2,652,764,804.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1,164,464.30	37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2,383,349.67	102,613,721.27
预收款项	18,689,145.00	
应付职工薪酬	9,255,233.04	10,815,299.27
应交税费	-1,370,806.61	701,624.17
应付利息	872,910.74	802,158.3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4,796,629.13	3,321,696.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0.00	151,78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5,790,925.27	270,410,499.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5,000,000.00	29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742,816.27	2,050,145.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5,742,816.27	292,050,145.99
负债合计	761,533,741.54	562,460,645.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2,800,000.00	296,000,000.00
资本公积	1,168,249,058.88	1,405,049,058.8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151,752.87	45,151,752.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6,542,610.31	344,103,347.9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12,743,422.06	2,090,304,159.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74,277,163.60	2,652,764,804.87

法定代表人：张开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晓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晓芳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89,992,046.88	181,780,265.49
其中：营业收入	289,992,046.88	181,780,265.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8,850,358.58	134,840,110.70
其中：营业成本	162,151,311.40	107,383,197.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75,346.29	1,694,151.90
销售费用	10,037,452.70	2,525,777.44
管理费用	25,678,616.30	22,713,953.41
财务费用	-1,894,616.83	2,676,319.66
资产减值损失	-597,751.28	-2,153,288.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55,068.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141,688.30	54,395,223.27
加：营业外收入	605,286.62	138,034.19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746,974.92	54,533,257.46

减：所得税费用	9,243,446.94	4,382,731.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503,527.98	50,150,525.6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885,320.63	50,298,317.09
少数股东损益	-381,792.65	-147,791.44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1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82,503,527.98	50,150,525.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885,320.63	50,298,317.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1,792.65	-147,791.44

法定代表人：张开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晓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晓芳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69,533,342.16	180,329,118.68
减：营业成本	146,985,802.29	108,481,072.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69,540.04	1,694,151.90
销售费用	9,152,850.07	2,002,545.48
管理费用	23,058,103.54	21,097,292.70
财务费用	-1,950,151.75	2,815,401.66
资产减值损失	66,661.61	-1,627,362.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55,068.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250,536.36	53,321,085.35
加：营业外收入	605,286.62	138,034.19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855,822.98	53,459,119.54
减：所得税费用	8,216,560.63	4,695,303.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639,262.35	48,763,815.6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16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639,262.35	48,763,815.63

法定代表人：张开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晓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晓芳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1,259,582.95	305,190,288.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7,658.78	174,898.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990,135.04	23,667,40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907,376.77	329,032,590.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170,045.28	76,048,860.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95,755.58	27,557,362.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105,341.93	25,948,426.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131,594.98	44,314,32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902,737.77	173,868,96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04,639.00	155,163,620.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601,095.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1.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3,289.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2,707.98	404,601,095.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649,529.82	31,779,108.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649,529.82	531,779,108.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436,821.84	-127,178,012.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214,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214,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789,464.3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789,464.30	18,214,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340,000.00	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608,625.96	62,264,324.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704.86	1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266,330.82	117,384,32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76,866.52	-99,170,024.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909,049.36	-71,184,416.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7,207,513.38	1,290,876,058.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0,298,464.02	1,219,691,642.06
----------------	----------------	------------------

法定代表人：张开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晓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晓芳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8,625,974.95	294,665,485.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7,658.78	174,898.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812,408.14	33,450,677.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9,096,041.87	328,291,061.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780,906.59	39,741,118.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177,032.48	26,392,700.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052,878.81	25,900,50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931,549.98	70,352,18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942,367.86	162,386,50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53,674.01	165,904,554.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601,095.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1.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50	404,601,095.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029,296.03	29,786,624.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6,500,000.00	87,785,7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529,296.03	617,572,324.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29,877.53	-212,971,228.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789,464.3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789,464.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340,000.00	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608,625.96	62,264,324.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704.86	1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266,330.82	117,384,32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76,866.52	-117,384,324.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853,070.04	-164,450,998.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714,846.41	1,282,795,503.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9,861,776.37	1,118,344,504.69

法定代表人：张开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晓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晓芳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6,000,000.00	1,405,310,858.88			46,957,241.30		361,485,956.59		71,082,688.19	2,180,836,744.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96,000,000.00	1,405,310,858.88			46,957,241.30		361,485,956.59		71,082,688.19	2,180,836,744.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800,000.00	-236,800,000.00					23,685,320.63		65,108,207.35	88,793,527.98
（一）净利润							82,885,320.63		-381,792.65	82,503,527.9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2,885,320.63		-381,792.65	82,503,527.9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490,000.00	65,49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5,490,000.00	65,49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9,200,000.00			-59,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200,000.00			-59,2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6,800,000.00	-236,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6,800,000.00	-236,8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2,800,000.00	1,168,510,858.88			46,957,241.30		385,171,277.22		136,190,895.54	2,269,630,272.9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6,000,000.00	1,405,049,058.88			37,120,221.53		311,198,624.49		2,049,367,904.90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96,000,000.00	1,405,049,058.88			37,120,221.53		311,198,624.49		2,049,367,904.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1,800.00			9,837,019.77		50,287,332.10	71,082,688.19	131,468,840.06	
（一）净利润							104,524,351.87	-1,330,919.33	103,193,432.5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1,800.00					104,524,351.87	-1,330,919.33	103,193,432.5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1,800.00						72,413,607.52	72,675,407.5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61,800.00						9,112,200.00	9,374,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3,301,407.52	
3. 其他								63,301,407.52	63,301,407.52	
（四）利润分配					9,837,019.77		-54,237,019.77		-44,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837,019.77		-9,837,019.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4,40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400,000.00			-44,4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6,000,000.00	1,405,310,858.88			46,957,241.30		361,485,956.59		71,082,688.19	2,180,836,744.96

法定代表人：张开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晓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晓芳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6,000,000.00	1,405,049,058.88			45,151,752.87		344,103,347.96	2,090,304,159.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96,000,000.00	1,405,049,058.88			45,151,752.87		344,103,347.96	2,090,304,159.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800,000.00	-236,800,000.00					22,439,262.35	22,439,262.35
(一) 净利润							81,639,262.35	81,639,262.3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1,639,262.35	81,639,262.3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9,200,000.00	-59,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200,000.00	-59,2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6,800,000.00	-236,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6,800,000.00	-236,8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2,800,000.00	1,168,249,058.88			45,151,752.87		366,542,610.31	2,112,743,422.0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6,000,000.00	1,405,049,058.88			35,314,733.10		299,970,170.07	2,036,333,962.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6,000,000.00	1,405,049,058.88			35,314,733.10		299,970,170.07	2,036,333,962.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37,019.77		44,133,177.89	53,970,197.66

(一) 净利润							98,370,197.66	98,370,197.6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8,370,197.66	98,370,197.6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9,837,019.77		-54,237,019.77	-44,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837,019.77		-9,837,019.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400,000.00	-44,4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6,000,000.00	1,405,049,058.88			45,151,752.87		344,103,347.96	2,090,304,159.71

法定代表人：张开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晓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晓芳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的基础上，采用整体变更方式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5月2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取得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3251848号）。现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法定代表人：张开元，注册资本：53,280万。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55号文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00万股，并于2011年04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为14,800万股。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4,8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11,760万股，占总股本的79.46%；无限售条件股份3,040万股，占总股本的20.54%。

根据本公司2011年9月6日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4,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增加股本14,800万元，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9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9月19日。

根据本公司2013年5月9日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23,680万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增加股本23,680万元，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6月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年6月6日。

本公司属环保行业。本公司许可经营项目为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一般经营项目为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节能领域、资源综合利用领域的投资与资产管理、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环境污染治理工程设计；销售环境污染治理专用设备及材料、机器设备、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燃煤电厂烟气脱硫、脱硝装置的建造和运营。烟气脱硫脱硝装置的建造是指烟气脱硫脱硝装置的研发、系统设计、设备和原材料采购、设备安装、系统调试和技术服务；烟气脱硫脱硝设施运营是指公司购买或投资新建、运营具有财产所有权的脱硫设施获取脱硫脱硝特许经营收益。

本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并实行独立董事制度。本公司下设市场部、工程技术中心、经营计划部、设计院、技术支持部、工程管理部、特许经营管理部、采购部、财务部、审计部、证

券部、人力资源部、综合办公室、战略与投资发展部等职能部门、托克托县运行分公司、风陵渡分公司、大同分公司及丰润分公司；本公司投资设立北京新源天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原北京国电清新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康瑞新源净化技术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锡林新康活性炭有限公司、北京国电清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四个子公司，收购北京中天润博水务科技有限公司、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张开元先生。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确认与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

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不适用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5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本公司将应收账款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的款项，划分为高风险组合，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 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计提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脱硫装置建造成本、库存商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除石灰石实行实地盘存制外其他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除石灰石及特许经营备品备件采用加权平均法，其他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存货除石灰石实行实地盘存制外其他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

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也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核算。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2,000.00元的有形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本

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20	5%	4.75%
电子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3	5%	31.67%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5）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

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生物资产

不适用

18、油气资产

不适用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

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		预计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预计使用年限
计算机软件		预计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		预计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不适用

2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3、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不适用

24、回购本公司股份

不适用

25、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本公司的脱硫装置建造收入属于建造合同收入，本公司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本公司于期末对建造合同进行检查，如果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提取损失准备，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2)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

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脱硫运营收入是指为火电厂烟气脱硫运营收入，在脱硫运营服务已经提供，运营收入和运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脱硫运营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脱硫运营收入的实现。具体按照如下公式进行确认：

收入 = 脱硫电量 × 脱硫电价 - 本公司责任投运率低形成的脱硫电费处罚款

其中脱硫电量按照电厂实际脱硫上网电量扣除本公司与电厂确认的核减电量计算，脱硫电价为本公司与电厂约定的本公司为之提供脱硫服务的单价。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本公司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于期末对建造合同进行检查，如果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提取损失准备，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6、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

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

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9、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30、资产证券化业务

不适用

31、套期会计

不适用

3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3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五、税项**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7%
营业税	建筑安装营业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托克托县运行分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12.5%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丰润分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0%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分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0%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风陵渡分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0%
北京新源天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15%
北京中天润博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北京康瑞新源净化技术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锡林郭勒盟锡林新康活性炭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北京国电清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据此，本公司在 2008 年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基础上，于 2011 年 10 月 11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11000927),已在北京市海淀区地方税务局备案,2011年度至2013年度继续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新源天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北京国电清新设备有限公司)在2009年度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基础上,于2012年5月24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11000268),已在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备案,2012年度至2014年度继续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项目的具体条件和范围由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商国务院有关部门制订,报国务院批准后公布施行。”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所属托克托运行分公司、大同分公司、丰润分公司脱硫运营业务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发布并经国务院批准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财税[2009]166号)中“燃煤电厂烟气脱硫技术改造项目”的相关规定,托克托运行分公司已在北京市海淀区地方税务局科技园税务所备案,2008年度至2010年度免缴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至2013年度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其他分公司按规定将于2013年度汇算清缴前到相关税务局备案。

3、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本公司自2012年9月1日起实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提供技术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所有者 权益中 所享有 份额后 的余额
北京新 源天净 环保技 术有限 公司	有限公 司	北京	脱硫脱 硝设备 的设计 和购销	2,999 万 元	技术开 发、技 术转 让、技 术咨 询、技 术服 务；销 售机械 设备、 电子产 品；产 品设 计。（未 取得行 政许可 的项目 除外）。	2,999 万 元		100%	100%	是			
北京康 瑞新源 净化技 术有限 公司	有限公 司	北京	活性炭 研发及 销售	3,000 万 元	技术开 发、技 术转 让、技 术咨 询、技 术服 务；机 械设 备、电 子设	2,100 万 元		70%	70%	是	8,968.5 25.16		

					备、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								
锡林郭勒盟锡林新康活性炭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锡林浩特市	活性炭生产	5,000 万元	活性炭产品的销售	5,000 万元		100%	100%	是			
北京国电清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	节能投资项目	3,000 万元	施工总承包。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投资管理；企业管理；热力供应。	3,000 万元		100%	100%	是			

注：本公司直接持有锡林郭勒盟锡林新康活性炭有限公司 80% 股权，同时通过北京康瑞新源净化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锡林郭勒盟锡林新康活性炭有限公司 20% 股权。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不适用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	-----------

							子公 司净 投资 的其 他项 目余 额		比 例 (%)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所有者 权益中 所享有 份额后 的余额
北京中 天润博 水务科 技有限 公司	有限公 司	北京	污水处 理及再 生水回 用	12,000 万元	技术开发、专 业承包、代理 进出口、货物 进出口、技术 进出口；销售 机械设备、电 子产品、化工 产品（不含一 类易制毒化 学品及危险 化学品）	6,678.57 万元		55%	55 %	是		61,732, 370.38	
赤峰博 元科技 有限公 司	有限公 司	赤峰市	有机化 工产品 的生 产、加 工、销 售	15,000 万元	酚醛树脂、甲 醇的生产、销 售；煤焦油、 含尘焦油的 加工、销售； 精制煤焦油 的销售；粗酚 的加工、销 售；苯酚、二 甲酚、间甲 酚、邻甲酚等 有机化工产 品的销售；兼 营；其他服务 业。	7,650 万 元		51%	51 %	是		65,490, 000.00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不适用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新增合并单位 2 家，原因为

新设一家子公司北京国电清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收购一家子公司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北京国电清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9,755,049.62	-244,950.38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141,990,000.00	0.00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不适用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0.00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不适用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不适用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不适用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905,248.31	--	--	2,852,648.97
人民币	--	--	905,248.31	--	--	2,852,648.97
银行存款：	--	--	779,393,215.71	--	--	1,064,354,864.41
人民币	--	--	779,393,215.71	--	--	1,064,354,864.41
其他货币资金：	--	--	10,741,696.20	--	--	6,652,800.00
人民币	--	--	10,741,696.20	--	--	6,652,800.00
合计	--	--	791,040,160.22	--	--	1,073,860,313.38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3、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7,000,000.00	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1,2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	11,700,000.00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不适用

4、应收股利

不适用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存款利息	3,763,568.10		950,086.46	2,813,481.64
活期存款利息	55,720.11		55,720.11	
合计	3,819,288.21		1,005,806.57	2,813,481.64

(2) 逾期利息

不适用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781,776.13	65.26%			76,215,502.83	51.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783,053.19	34.74%	4,594,800.76	8.25%	73,021,733.59	48.93%	5,480,659.69	7.51%
组合小计	55,783,053.19	34.74%	4,594,800.76	8.25%	73,021,733.59	48.93%	5,480,659.69	7.51%
合计	160,564,829.32	--	4,594,800.76	--	149,237,236.42	--	5,480,659.69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河北大唐国际唐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533,660.00			预计可收回
抚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642,679.05			预计可收回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967,658.35			预计可收回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604,618.81			预计可收回
内蒙古大唐国际呼和浩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815,599.12			预计可收回
河北大唐国际丰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4,754,869.69			预计可收回
山西大唐国际云冈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0,780,695.22			预计可收回
山西大唐国际运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681,995.89			预计可收回
合计	104,781,776.1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一年以内	41,661,446.46	74.68%	2,079,632.30	65,662,102.05	89.92%	3,279,665.08
1 年以内小计	41,661,446.46	74.68%	2,079,632.30	65,662,102.05	89.92%	3,279,665.08
1 至 2 年	11,509,261.69	20.63%	1,149,206.16	4,826,452.15	6.61%	482,645.22
2 至 3 年	920,461.10	1.65%	281,298.36		0%	
3 至 4 年	900,000.00	1.62%	450,000.00	1,315,220.00	1.8%	657,610.00
4 至 5 年	786,100.00	1.41%	628,880.00	786,100.00	1.08%	628,880.00
5 年以上	5,783.94	0.01%	5,783.94	431,859.39	0.59%	431,859.39
合计	55,783,053.19	--	4,594,800.76	73,021,733.59	--	5,480,659.6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山西大唐国际云冈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2,794,267.72	1 年以内	20.42%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1,967,658.35	1 年以内	13.68%
长春热电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29,436.85	1 年以内	10.67%
河北大唐国际丰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754,869.69	1 年以内	9.19%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604,618.81	1 年以内	4.74%
合计	--	94,250,851.42	--	58.7%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不适用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不适用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44,854.09	13.59%			5,544,854.09	1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266,218.75	86.41%	2,137,772.62	7.56%	23,479,839.26	80.9%	1,849,664.97	7.88%
组合小计	35,266,218.75	86.41%	2,137,772.62	7.56%	23,479,839.26	80.9%	1,849,664.97	7.88%
合计	40,811,072.84	--	2,137,772.62	--	29,024,693.35	--	1,849,664.97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应退税金	5,544,854.09			预计可收回
合计	5,544,854.09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一年以内	31,389,140.94	89.01%	1,569,457.05	20,398,120.60	86.88%	1,019,906.02
1 年以内小计	31,389,140.94	89.01%	1,569,457.05	20,398,120.60	86.88%	1,019,906.02

1 至 2 年	3,425,558.33	9.71%	342,555.83	2,120,502.16	9.03%	212,050.21
2 至 3 年	71,614.21	0.20%	21,484.26	476,880.60	2.03%	143,064.18
3 至 4 年	347,088.85	0.98%	173,544.43	10,426.86	0.04%	5,213.43
4 至 5 年	10,426.86	0.03%	8,341.49	22,389.56	0.1%	17,911.65
5 年以上	22,389.56	0.06%	22,389.56	451,519.48	1.92%	451,519.48
合计	35,266,218.75	--	2,137,772.62	23,479,839.26	--	1,849,664.9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不适用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应退税金	非关联方	5,544,854.09	1-2 年	13.59%
社保金	非关联方	3,872,790.29	1 年以内	9.49%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5,152.00	1 年以内	5.55%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2.45%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1.96%
合计	--	13,482,796.38	--	33.04%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不适用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不适用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30,252,213.89	82.86%	126,586,706.47	96.38%
1 至 2 年	46,761,933.09	16.83%	4,390,762.06	3.34%
2 至 3 年	882,116.35	0.32%	370,051.89	0.28%
合计	277,896,263.33	--	131,347,520.42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884,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大型设备款，生产期长
清水河县蒙鑫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48,874.03	一年以内	尚未执行完毕
无锡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20,900.00	一年以内	预付大型设备款，生产期长
威海石岛重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26,230.00	一年以内	预付大型设备款，生产期长
北京中联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7,040.68	一年以内	进口设备预付款，到货期长
合计	--	34,087,044.71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849,764.98		58,849,764.98	29,497,902.81		29,497,902.81
库存商品	7,571,382.07		7,571,382.07	5,973,331.15		5,973,331.15
周转材料	30,922.24		30,922.24			
脱硫脱硝装置建造成本	83,863,519.35		83,863,519.35	47,847,122.26		47,847,122.26
合计	150,315,588.64		150,315,588.64	83,318,356.22		83,318,356.22

(2) 存货跌价准备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不适用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3、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中润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5%	45%	10,933,596.34	26,018,871.65	-15,085,275.31	9,052,974.55	-2,091,747.01

15、长期股权投资

不适用

16、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67,045,636.97	238,442,812.40		223,767,875.21	1,381,720,574.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4,751,943.63	30,277,954.48		28,448,855.26	136,581,042.85
机器设备	1,063,372,091.38	204,243,570.06		195,319,019.95	1,072,296,641.49
运输工具	15,662,338.91	1,913,340.21			17,575,679.12
电子设备及家具	153,259,263.05	2,007,947.65			155,267,210.70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6,025,713.39		43,777,526.63	32,392.48	349,770,847.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367,265.54		2,788,844.36	0.00	16,156,109.90
机器设备	238,371,649.90		33,959,633.11	32,392.48	272,298,890.53
运输工具	9,550,265.56		1,532,898.85	0.00	11,083,164.41
电子设备及家具	44,736,532.39		5,496,150.31		50,232,682.70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61,019,923.58	--	1,031,949,726.6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1,384,678.09	--	120,424,932.95
机器设备	825,000,441.48	--	799,997,750.96
运输工具	6,112,073.35	--	6,492,514.71
电子设备及家具	108,522,730.66	--	104,954,988.32
电子设备及家具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61,019,923.58	--	1,031,949,726.6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1,384,678.09	--	120,424,932.95
机器设备	825,000,441.48	--	799,997,750.96
运输工具	6,112,073.35	--	6,492,514.71
电子设备及家具	108,522,730.66	--	104,954,988.32

本期折旧额 43,777,526.63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00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1-8 号燃煤发电机组的配套脱硫装置所属房屋	出让方所有新建的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屋产权证	
山西大唐国际云冈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220+2×300MW 燃煤发电机组配套烟气脱硫装置所属房屋	出让方所有新建的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屋产权证	
内蒙古大唐国际呼和浩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300MW 燃煤发电机组配套烟气脱硫装置所属房屋	出让方所有新建的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屋产权证	
河北大唐国际丰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300MW 机组燃	出让方所有新建的房屋建筑物	

煤发电机组配套烟气脱硫装置所属房屋	未办理房屋产权证	
-------------------	----------	--

固定资产说明

2009年度收购房屋原值8,453,607.24元及2008年收购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托克托电厂”)6台(1-6号)燃煤发电机组的配套脱硫装置房屋原值40,605,998.44元,由于出让方所有新建的房屋建筑物均未办理房屋产权证,故本公司上述收购的房屋建筑物也没有产权证。

依据《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国家环保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火电厂烟气脱硫特许经营试点工作的通知》(发改办环资〔2007〕1570号),本公司与上述脱硫资产出让方签订的协议中明确,脱硫装置用地由出让方无偿提供给本公司使用。

托克托电厂出具了专项说明:“托克托电厂8×600MW机组用地为国有划拨地,无权属纠纷,无抵押担保和诉讼事项,对于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我公司划拨用地实施烟气脱硫设施用地,由我公司提供并无偿使用,其收购脱硫资产有关的房屋产权证待我公司办理房屋产权证时一并依法办理”。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国土资源局出具了专项说明:“托克托电厂将6台(1#-6#)燃煤发电机组的配套脱硫装置及相关资产出售给国电清新,并将划拨用地作为脱硫设施用地和脱硫副产品堆放地无偿提供给国电清新使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房产管理所出具了专项说明:“国电清新在托克托电厂实施特许经营的用地,由托克托电厂提供给国电清新无偿使用,其收购资产有关的房屋产权证办理无法律障碍,待托克托电厂办理房屋产权证时一并依法办理。”

托电二公司出具了专项说明:“2009年1月1日起我公司承接了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蒙国用(2004)字第017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使用证》项下划拨地上建设的7-8号燃煤发电机组(包含脱硫塔、脱硫用房屋建筑物等)整体资产。国电清新无偿使用实施7-8号燃煤发电机组烟气脱硫特许经营的用地,其收购的7-8号燃煤发电机配套脱硫装置及相关资产中有关房屋产权证待我公司办理房屋产权证时一并依法尽快办理。”

本公司将1-8号燃煤发电机组脱硫设施抵押,作为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签署的7.2亿《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T151XL18J0012)的担保。

2012年度本公司收购山西大唐国际云冈热电有限责任公司2×220+2×300MW燃煤发电机组配套烟气脱硫装置房屋原值3,795,940.20元、内蒙古大唐国际呼和浩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2×300MW燃煤发电机组配套

烟气脱硫装置房屋原值14,878,866.33元、河北大唐国际丰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2×300MW机组燃煤发电机组配套烟气脱硫装置房屋原值24,652,915.06元，由于出让方所有新建的房屋建筑物均未办理房屋产权证，故本公司上述收购的房屋建筑物也没有产权证。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脱硫脱硝运营项目建造	71,749,178.80		71,749,178.80	28,008,042.25		28,008,042.25
ERP 项目	1,288,316.12		1,288,316.12			
活性焦生产线	2,086,282.79		2,086,282.79	1,828,290.59		1,828,290.59
再生水项目	48,018,341.21		48,018,341.21	7,123,529.11		7,123,529.11
煤焦油轻质化及配套项目	152,429,812.41		152,429,812.41			
合计	275,571,931.33		275,571,931.33	36,959,861.95		36,959,861.9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 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期末数
脱硫脱硝运营项目 建造	1,013,122,500.00	28,008,042.25	43,741,136.55			7.08%	7.08%	9,556,277.82	6,774,265.27	15.49%	自筹	71,749,178.80
ERP 项目	3,650,300.00		1,288,316.12			35.29%	35.29%				自筹	1,288,316.12
活性焦生产线	10,000,000.00	1,828,290.59	257,992.20			20.86%	20.86%				自筹	2,086,282.79
再生水项目	185,000,000.00	7,123,529.11	40,894,812.10			25.96%	25.96%				自筹	48,018,341.21
煤焦油轻质化及配 套项目	750,000,000.00		156,034,548.30		3,604,735.89	20.32%	20.32%	9,040,602.74	5,745,896.99	3.68%	自筹	152,429,812.41
合计	1,961,772,800.00	36,959,861.95	242,216,805.27	0.00	3,604,735.89	--	--	18,596,880.56	12,520,162.26	--	--	275,571,931.33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不适用

19、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脱硫脱硝运营项目建造	59,432,936.05	68,604,607.34	2,319,703.39	125,717,840.00
煤焦油轻质化及配套项目	-	7,285,138.51	-	7,285,138.51
合计	59,432,936.05	75,889,745.85	2,319,703.39	133,002,978.51

工程物资的说明

20、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不适用

22、油气资产

不适用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91,330,360.93	227,711.33		91,558,072.26
软件	1,372,974.84	135,056.33		1,508,031.17
非专利技术	16,668,536.15			16,668,536.15
再生水项目特许经营权	45,052,059.35			45,052,059.35
专利	28,236,790.59	92,655.00		28,329,445.59
二、累计摊销合计	5,358,013.60	2,347,267.45		7,705,281.05
软件	833,746.63	83,158.63		916,905.26
非专利技术	1,700,300.48	833,426.76		2,533,727.24

再生水项目特许经营权				
专利	2,823,966.49	1,430,682.06		4,254,648.5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5,972,347.33	-2,119,556.12		83,852,791.21
软件	539,228.21	51,897.70		591,125.91
非专利技术	14,968,235.67	-833,426.76		14,134,808.91
再生水项目特许经营权	45,052,059.35			45,052,059.35
专利	25,412,824.10	-1,338,027.06		24,074,797.04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再生水项目特许经营权				
专利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5,972,347.33	-2,119,556.12		83,852,791.21
软件	539,228.21	51,897.70		591,125.91
非专利技术	14,968,235.67	-833,426.76		14,134,808.91
再生水项目特许经营权	45,052,059.35			45,052,059.35
专利	25,412,824.10	-1,338,027.06		24,074,797.04

本期摊销额 2,347,267.46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旋汇耦合装置升级研发	1,605,272.38	1,987,435.84	26,520.00		3,566,188.22
湿法脱硫脱硝工艺的研发	11,138,538.89	3,981,411.62			15,119,950.51
活性焦干法技术研发中试		2,654,032.19			2,654,032.19
活性焦多污染物治理	2,074,541.64	888,608.55			2,963,150.19
褐煤综合利用技术研发	300,000.00				300,000.00
干法脱硫副产物利用研发	191,239.88	109,388.06			300,627.94
合计	15,309,592.79	9,620,876.26	26,520.00	0.00	24,903,949.05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81.17%。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53.16%。

公司开发项目的说明，包括本期发生的单项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且以评估值为入账依据的，应披露评估机构名称、评估方法

24、商誉

不适用

2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资产装修	791,108.08		106,705.02		684,403.06	
宣传片制作	200,000.04		49,999.98		150,000.06	
博源科技开办费		12,261.00			12,261.00	
合计	991,108.12	12,261.00	156,705.00		846,664.12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54,681.76	1,077,844.60
可抵扣亏损	260,969.20	1,065,531.58
小计	1,215,650.96	2,143,37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366,470.90	7,330,324.63
可抵扣亏损	1,201,039.09	3,391,897.72
合计	7,567,509.99	10,722,222.35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5,650.96	7,567,509.99	2,143,376.18	10,722,222.35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330,324.66	723,681.17	1,321,432.45		6,732,573.38
合计	7,330,324.66	723,681.17	1,321,432.45		6,732,573.38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62,664,464.30	375,000.00
合计	162,664,464.30	375,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31、应付票据

不适用

32、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109,580,701.82	86,101,524.87
合计	109,580,701.82	86,101,524.87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33、预收账款**(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账款	18,689,621.00	
合计	18,689,621.00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11,488.31	31,338,908.45	34,489,810.51	3,860,586.25
二、职工福利费		778,278.76	778,278.76	
三、社会保险费	745,363.91	5,753,995.51	5,579,529.41	919,830.01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456,245.83	3,492,682.37	3,372,620.77	576,307.43

四、住房公积金	16,524.00	2,307,753.00	1,464,001.00	860,276.00
六、其他	4,065,311.93	828,855.81	363,206.98	4,530,960.7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65,311.93	828,855.81	363,206.98	4,530,960.76
合计	11,838,688.15	41,007,791.53	42,674,826.66	10,171,653.0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4,530,960.76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 元。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0,082,797.71	-888,066.19
营业税	1,575,299.88	1,138,687.16
企业所得税	1,101,550.24	-1,855,424.24
个人所得税	1,497,208.76	180,349.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5,983.27	333,414.65
印花税	11,647.82	11,647.8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491,837.54	189,977.53
其他	45,355.39	16,880.27
合计	-4,643,914.81	-872,533.96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3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12,091.50	800,555.5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238,827.08	1,602.74
合计	2,850,918.58	802,158.30

应付利息说明

37、应付股利

不适用

3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60,742,464.34	4,269,984.07
合计	60,742,464.34	4,269,984.07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3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产品质量保证	2,173,662.95		1,307,329.73	866,333.22
合计	2,173,662.95		1,307,329.73	866,333.22

预计负债说明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1,781,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151,781,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03月27日	2016年03月27日	人民币元	6.55%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合计	--	--	--	--	--	110,000,000.00	--	110,000,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 27,500,000.00 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不适用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1、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4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235,000,000.00	290,000,000.00
合计	235,000,000.00	29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03月27日	2016年03月27日	人民币元	6.55%		235,000,000.00		290,000,000.00

司								
合计	--	--	--	--	--	235,000,000.00	--	290,000,000.00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43、应付债券

不适用

44、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5、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山西省政府投资资产管理中心扶持基金	9,500,000.00	9,500,000.00
合计	9,500,000.00	9,5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包括本报告期取得的各类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及其期末金额

其他非流动负债为本公司下属太原再生水发展有限公司再生水项目收到山西省政府投资资产管理中心特别流转金。

47、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96,000,000.00			236,800,000.00		236,800,000.00	532,800,000.00

根据本公司2013年5月9日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236,8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增加股本236,800,000.00元，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XYZH/2012A6055-10号验资报告。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6月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年6月6日

48、库存股

不适用

49、专项储备

不适用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05,310,858.88		236,800,000.00	1,168,510,858.88
合计	1,405,310,858.88		236,800,000.00	1,168,510,858.88

资本公积说明

根据本公司2013年5月9日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236,8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增加股本236,800,000.00元，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XYZH/2012A6055-10号验资报告。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6月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年6月6日。

5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6,957,241.30			46,957,241.30
合计	46,957,241.30			46,957,241.30

52、一般风险准备

不适用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61,485,956.59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61,485,956.59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885,320.62	--

应付普通股股利	59,2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5,171,277.22	--

5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89,992,046.88	181,780,265.49
营业成本	162,151,311.40	107,383,197.1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环保行业	289,992,046.88	162,151,311.40	181,780,265.49	107,383,197.10
合计	289,992,046.88	162,151,311.40	181,780,265.49	107,383,197.1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造项目	56,089,476.73	45,650,666.38	47,103,659.67	40,442,573.87
技术服务			5,600,000.00	2,800,000.00
运营项目	223,458,125.28	107,007,831.00	129,076,605.82	64,140,623.23
产品销售	10,444,444.87	9,492,814.02		
合计	289,992,046.88	162,151,311.40	181,780,265.49	107,383,197.1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259,000,286.64	137,399,751.66	135,618,099.13	67,333,812.55
华东地区	670,444.10	194,793.81	10,908,438.39	11,221,479.91

华中地区	11,309,664.36	8,475,600.85	12,470,690.02	11,012,683.66
西南地区	19,011,651.78	16,081,165.08		
东北地区			22,783,037.95	17,815,220.98
合计	289,992,046.88	162,151,311.40	181,780,265.49	107,383,197.10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41,364,218.41	49%
第二名	47,839,489.20	16%
第三名	25,979,207.51	9%
第四名	15,053,757.19	5%
第五名	12,744,364.49	4%
合计	242,981,036.80	83%

55、合同项目收入

单位：元

固定造价合同	合同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建造项目	428,115,276.00	162,721,934.54	37,600,160.21	143,380,627.43
	小计	428,115,276.00	162,721,934.54	37,600,160.21	143,380,627.43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468,995.60	-222,24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5,771.09	880,070.23	
教育费附加	1,253,940.36	907,251.60	
其他	286,639.24	129,076.60	
合计	3,475,346.29	1,694,151.90	--

5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958,171.03	440,972.50
职工薪酬	1,604,423.31	1,040,247.25
招待费	577,392.28	393,962.10
会议宣传费	187,417.00	70,810.00
业务费	6,515,869.68	519,071.90
其他	194,179.40	60,713.69
合计	10,037,452.70	2,525,777.44

5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420,554.87	1,097,212.01
职工薪酬	9,906,183.80	5,610,730.85
招待费	681,276.93	1,199,108.14
会议宣传费	127,809.00	1,363,656.95
业务费	4,519,137.31	6,244,068.34
折旧及摊销	5,821,180.80	4,869,162.52
研发费	2,264,624.06	1,608,582.43
税费	937,849.53	721,432.17
合计	25,678,616.30	22,713,953.41

5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276,797.88	17,787,339.19
利息收入	-9,800,196.69	-15,130,161.36
手续费	628,781.98	19,141.83
合计	-1,894,616.83	2,676,319.66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61、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455,068.48
合计		7,455,068.48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不适用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不适用

6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97,751.28	-2,153,288.81
合计	-597,751.28	-2,153,288.81

63、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05,286.62	138,034.19	605,286.62
合计	605,286.62	138,034.19	605,286.62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增值税即征即退	605,286.62	138,034.19	石膏销售

合计	605,286.62	138,034.19	--
----	------------	------------	----

营业外收入说明

64、营业外支出

不适用

6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315,721.72	1,320,587.88
递延所得税调整	927,725.22	3,062,143.93
合计	9,243,446.94	4,382,731.81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合并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82,885,320.63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529,625.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82,355,694.84
期初股份总数	4	296,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236,8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缩股减少股份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7÷11-8×9÷11-10	532,8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3=1÷12	0.16
基本每股收益（II）	14=3÷12	0.15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转换费用	16	
所得税率	17	15.00%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18	
稀释每股收益（I）	19=[1+(15-16)×(1-17)]÷(12+18)	0.16
稀释每股收益（II）	19=[3+(15-16)×(1-17)]÷(12+18)	0.15

67、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68、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往来款	194,728,646.62
利息收入	8,398,204.27
其他	3,863,284.15
合计	206,990,135.0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10,664,192.23
支付往来款	204,724,096.53
贷款利息	6,199,756.94
银行手续费	543,549.28
合计	222,131,594.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往来款	4,182,486.80
其他	30,802.68
合计	4,213,289.4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中小企业集合债手续费	2,117.00
发放股利所支付的费用	315,587.86
合计	317,704.8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2,503,527.98	50,150,525.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5,540.53	-2,153,288.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637,939.00	34,688,276.51
无形资产摊销	2,218,605.68	1,789,984.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6,705.00	351,499.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277,139.20	2,815,401.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60.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7,827.50	-3,524,205.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583,327.49	-11,750,006.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1,247,788.49	240,048,108.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9,723,754.87	-157,252,675.39
其他	8,762,73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04,639.00	155,163,620.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0,298,464.02	1,320,924,518.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67,207,513.38	1,290,876,058.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909,049.36	-71,184,416.83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不适用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780,298,464.02	1,067,207,513.38
其中：库存现金	905,248.31	2,852,648.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9,393,215.71	1,064,354,864.4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0,298,464.02	1,067,207,513.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不适用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张根华	贸易	5000 万元	50.15	50.15	张开元	73111736-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新源天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张联合	脱硫脱硝设备的设计和购销	2999 万元	100%	100%	79596198-X

北京中天润博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樊原兵	污水处理及再生水回用	12000 万元	55%	55%	56206352-1
北京康瑞新源净化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樊原兵	活性焦研发及销售	3000 万元	70%	70%	59234131-8
锡林郭勒盟锡林新康活性炭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浩特	樊原兵	活性焦生产	5000 万元	100%	100%	05780756-9
北京国电清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孙玉萍	节能投资项目	3000 万元	100%	100%	06493586-8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克什克腾旗	岳霞	轻质煤焦油、酚醛树脂等有机化工产品	15000 万元	100%	100%	69949415-4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中天润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张旭兵	污水运营	500 万	45%	45%	联营企业	67280985-7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内蒙古开元生态铝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67439229-0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不适用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内蒙古开元生态铝业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市场利润水平			5,600,000.00	10.63%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其他关联交易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不适用

十、股份支付

不适用

十一、或有事项

不适用

十二、承诺事项

不适用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3 年8 月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通过。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企业合并

不适用

4、租赁

不适用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不适用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不适用

7、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不适用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不适用

9、其他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967,866.50	69.72 %			74,505,381.31	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319,503.19	30.28 %	3,582,048.26	8%	63,814,108.14	46%	4,025,931.74	6.31%
组合小计	47,319,503.19	30.28 %	3,582,048.26	8%	63,814,108.14	46%	4,025,931.74	6.31%
合计	156,287,369.69	--	3,582,048.26	--	138,319,489.45	--	4,025,931.74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河北大唐国际唐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533,660.00			预计可收回
抚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642,679.05			预计可收回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967,658.35			预计可收回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604,618.81			预计可收回
河北大唐国际丰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4,754,869.69			预计可收回
新源天净	5,896,211.89			预计可收回
内蒙古大唐国际呼和浩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815,599.12			预计可收回
山西大唐国际云冈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9,070,573.70			预计可收回
山西大唐国际运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681,995.89			预计可收回
合计	108,967,866.50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一年以内	33,983,996.46	71.82%	1,699,199.82	57,666,652.05	90.37%	2,879,892.58
1 年以内小计	33,983,996.46	71.82%	1,699,199.82	57,666,652.05	90.37%	2,879,892.58
1 至 2 年	11,509,261.69	24.32%	1,150,926.17	4,826,452.15	7.56%	482,645.22
2 至 3 年	920,461.10	1.95%	276,138.33			
3 至 4 年	900,000.00	1.9%	450,000.00	1,315,220.00	2.06%	657,61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783.94	0.01%	5,783.94	5,783.94	0.01%	5,783.94
合计	47,319,503.19	--	3,582,048.26	63,814,108.14	--	4,025,931.7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不适用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山西大唐国际云冈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2,794,267.72	1 年以内	20.98%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1,967,658.35	1 年以内	14.06%
长春热电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29,436.85	1 年以内	10.96%
河北大唐国际丰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754,869.69	1 年以内	9.44%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604,618.81	1 年以内	4.87%
合计	--	94,250,851.42	--	60.31%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不适用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 元。

不适用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544,854.09	72.58 %		0%	11,544,854.09	42.97 %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08,762.18	27.42 %	1,764,334.34	2.8%	15,323,403.83	57.03 %	1,253,789.25	8.18%
组合小计	24,008,762.18	27.42 %	1,764,334.34	2.8%	15,323,403.83	57.03 %	1,253,789.25	8.18%
合计	87,553,616.27	--	1,764,334.34	--	26,868,257.92	--	1,253,789.25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北京康瑞新源净化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			预计可收回
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52,000,000.00			预计可收回
应退税金	5,544,854.09			预计可收回
合计	63,544,854.09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一年以内	16,342,993.40	68.07%	1,126,619.49	14,011,126.94	91.44%	700,556.34
1 年以内小计	16,342,993.40	68.07%	1,126,619.49	14,011,126.94	91.44%	700,556.34
1 至 2 年	7,214,249.30	30.05%	152,070.32	838,417.85	5.47%	83,841.78
2 至 3 年	322,513.91	1.34%	96,754.1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2,339.56	0.15%	17,871.65
5 年以上	129,005.57	0.54%	129,005.57	451,519.48	2.95%	451,519.48
合计	24,008,762.18	--	1,764,334.34	15,323,403.83	--	1,253,789.2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不适用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应退税金	非关联方	5,544,854.09	1-2 年	6.33%
社保金	非关联方	3,872,790.29	1 年以内	4.42%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5,152.00	1 年以内	2.59%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1.14%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0.91%
合计	--	13,482,796.38	--	15.39%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不适用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

不适用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1、北京新源天净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29,990,000.00	29,990,000.00		29,990,000.00	100%	100%				
2、北京中天润博水务科技有	成本法核算	66,785,700.00	66,785,700.00		66,785,700.00	55%	55%				

限公司											
3、北京康瑞新源净化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70%	70%				
4、锡林郭勒盟锡林新康活性炭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80%	80%				
5、北京国电清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	100%				
6、赤峰博元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核算	76,500,000.00		76,500,000.00	76,500,000.00	51%	51%				
合计	--	264,275,700.00	157,775,700.00	106,500,000.00	264,275,700.00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69,533,342.16	180,329,118.68
合计	269,533,342.16	180,329,118.68
营业成本	146,985,802.29	108,481,072.97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环保行业	269,533,342.16	146,985,802.29	180,329,118.68	108,481,072.97
合计	269,533,342.16	146,985,802.29	180,329,118.68	108,481,072.9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造项目	46,075,216.88	40,299,054.22	51,252,512.86	42,291,422.90
运营项目	223,458,125.28	106,686,748.07	129,076,605.82	66,189,650.07
合计	269,533,342.16	146,985,802.29	180,329,118.68	108,481,072.9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238,541,581.90	122,234,242.60	135,746,304.26	69,954,320.31
华东地区	670,444.10	194,793.81	9,329,086.45	9,698,848.02
华中地区	11,309,664.38	8,475,600.80	12,470,690.02	11,012,683.66
东北地区			22,783,037.95	17,815,220.98
西南地区	19,011,651.78	16,081,165.08		
合计	269,533,342.16	146,985,802.29	180,329,118.68	108,481,072.97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41,364,218.41	53%
第二名	47,839,489.20	18%
第三名	25,979,207.51	10%
第四名	12,744,364.49	5%
第五名	8,275,210.16	3%
合计	236,202,489.77	89%

营业收入的说明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455,068.48
合计		7,455,068.48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不适用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不适用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1,639,262.35	48,763,815.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661.61	-1,627,362.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235,521.27	34,590,928.12
无形资产摊销	1,747,996.40	1,788,603.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6,705.00	351,499.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10,520.01	17,787,339.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421.66	-3,094,826.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656,861.73	-13,669,622.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6,144,313.09	234,358,301.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0,715,866.71	-153,344,120.97
其他	8,470,73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53,674.01	165,904,554.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9,861,776.37	1,118,344,504.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3,714,846.41	1,282,795,503.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853,070.04	-164,450,998.68
--------------	-----------------	-----------------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不适用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5,286.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660.83	
合计	529,625.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82,885,320.63	50,298,317.08	2,133,439,377.40	2,109,754,056.7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82,885,320.63	50,298,317.08	2,133,439,377.40	2,109,754,056.77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不适用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5%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3%	0.15	0.15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预付账款本期末比期初增长 111.57%，主要原因为在建的 BOT 项目的设备采购与付款持续增加，且设备尚未到货。

2、存货本期末比期初增长 80.41%，主要原因为：（1）新增三个脱硫特许经营项目，相应增加备品备件及石灰石储备；（2）建造项目投入不断增加，尚未到结算期。

3、在建工程本期末比期初增长 645.60%，工程物资本期末比期初增长 123.79%，主要原因为在建的 BOT 项目在正常的建设期，尚未达到竣工验收阶段，项目持续投入。

4、开发支出本期末比期初增长 62.67%，主要原因为研发项目处于开发阶段，尚未完成，研发投入不断增加。

5、应缴税费本期末比期初减少 432.23%，主要原因为 BOT 项目构建阶段的增值税进项税增长较多，尚未运营抵扣。

6、应付利息本期末比期初增长 255.41%，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新增子公司贷款利息尚未支付。

7、其他应付款本期末比期初增长 1322.55%，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新增子公司其他应付往来款尚未支付。

8、预计负债本期末比期初降低 60.14%，主要原因为部分 EPC 项目质保期结束。

9、股本本期末比期初增长 80%，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3 年 6 月 6 日根据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236,800,000.00 股。

10、少数股东权益本期末比期初增长 91.60%，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新增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权益。

11、营业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59.53%，营业成本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51.00%，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105.14%，主要原因为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收购的特许经营项目于本年 1 月 1 日开始正式运营，导致相关的主营收入、成本和税金增加。

12、销售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297.40%，主要原因为公司拓展市场领域加大市场销售力度，新增

市场销售人员，导致相关的薪酬和费用增加。

13、财务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170.79%，主要原因为公司长期贷款利息随本金的减少而逐步降低，同时，新增的贷款不断投入 BOT 项目，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项目建造成本。

14、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72.24%，主要原因为应收款项的回收进度趋于稳定。

15、投资收益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度未进行理财。

16、所得税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110.91%，主要原因为本期利润增长。

十七、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3 年 8 月 21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